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3日以电话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文件材料，会议于2015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和听取了下列事项并形成相关决议。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国药一致关于对国药集团财务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李智明、魏玉林、姜修昌、马万军、崔昳昤、闫志刚回避了表决。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及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0 月 24 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